

- ◎ 填寫文件如有塗改，請於塗改處加蓋原留印鑑。若未加蓋者，恕不受理。請勿使用傳真感熱紙。
- ◎ 請傳真或郵寄本申請書至富達投信或至富達投信臨櫃辦理。
- ◎ 本申請書資料之變更，經本公司審核並於變更手續完成後，始生效力。
- ◎ 變更申請指示需於配息日之 5 個工作日前來函指示。

*請注意：

1. 非富達系列基金均為轉入再投資，無現金付息之選項。
2. 若您勾選之約定配息付款方式發生無法執行之情事，富達投信有權逕行為您選擇可行之配息付款方式。

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11065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68 號 11樓
收件部門 富達投信基金事務部
富達客服專線 0800-00-9911
富達傳真專線 0800-00-7755

基本資料

受益人姓名/帳戶名稱			
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		交易帳號 (法人必填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所有基金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指定基金 _____			

約定配息付款方式 (請勾選)

- 轉入再投資
- 現金付息 - 付款於既有的買回款銀行帳戶，限富達系列基金適用。

請簽蓋於富達投信之原留簽名或印章樣式

未成年、受監護宣告、受輔助宣告之受益人應加蓋所有法定代理人、監護人或輔助人之印鑑。

富達投信收件及核印 (由富達投信填寫)